



中國白銀集團
CHINA SILVER GROUP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ilver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目錄

報告範圍	2
集團簡介	3
董事會聲明	3
持份者參與	4
重要性評估	5
反饋	6
A、 環境保護	7
A.1 排放及廢棄物	7
A.1.1 氣體排放	8
A.1.2 所產生的無害及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9
A.1.3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	11
A.1.4 減排及減廢目標及措施	11
A.2 資源利用	13
A.2.1 直接及間接能源	13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13
A.2.3 能源使用效率及用水效率目標及措施	14
A.2.4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15
A.3 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影響以及為減低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15
A.4 氣候變化	15
B、 社會	16
僱傭及勞務實務	16
B.1 僱傭	16
B.2 健康與安全	20
B.3 發展及培訓	22
B.4 勞工準則	22
營運實務	23
B.5 供應鏈管理	23
B.6 產品責任	24
B.7 反貪污	26
B.8 社區投資	26
C、 氣候相關披露	27
C.1 氣候治理	27
C.2 氣候策略	27
C.3 風險管理	34
C.4 指標及目標	35
附錄1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4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涵蓋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集團**」或「**我們**」）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報告期**」或「**本年度**」）的主要經營活動對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之影響，連同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上年度**」）的比較數字。於釐定報告邊界時，本集團已考慮其組織架構，以及對集團實體及業務活動的控制程度。因此，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

主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經營兩個主要營運部分：(i)製造業務，即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銷售及買賣銀錠；及(ii)於珠峰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5）（「**珠峰黃金集團**」）旗下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即於中國從事設計及銷售黃金、白銀、寶石、有色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本報告涵蓋以上兩個主要營運部份。

為使收入來源多樣化及開拓新業務應對市場環境，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內出售剔除了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有關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出售。

集團亦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簽定股權轉讓協議，收購一家持有一個授權其於中國西藏日喀則市一處面積為50.81平方公里進行礦產資源普查的勘探許可證的公司，該股權轉讓的收購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完成。

此外，為簡化了本集團之企業及管理架構，減少行政職能重疊，並促進更具針對性之營運監管，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視作出售珠峰黃金集團。由於該交易，珠峰黃金集團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不再綜合入賬後，本集團透過保留於珠峰黃金集團之權益，繼續參與黃金產品及開採業務。

編製基準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ESG 報告守則**」）而編製。

本報告內容經由結構化及系統化流程編製而成，包括識別本集團主要持份者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釐定其優先次序、釐定報告範圍及邊界、收集相關數據及資料，以及編製及審閱本報告內容。

此外，本集團認同行業基礎指標對於提升氣候相關披露的關聯性及可比性的重要性。於編制本報告時，本集團已參考並考慮與其業務模式、營運活動及行業特徵相關的行業基礎指標之適用性，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行業基礎施行指引所述者，以及國際認可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下的其他行業基礎披露要求。經作出有關評估後，本集團已在適當情況下納入相關及切實可行的行業基礎指標，當中已考慮其營運的性質、規模及複雜程度、數據的可獲取性及可靠性，以及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大性。隨著本集團的數據收集系統及氣候相關管治持續完善，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於未來報告期間納入跨行業指標及行業基礎指標的適用性及可行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原則

本報告遵守《ESG報告守則》所載的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編製。

重要性：當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有關ESG事宜會對本集團的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時，本集團就應作出匯報，包括可合理預期會於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本公司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金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有關詳細內容已於「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章節披露。

量化：本報告已載列環境及社會資料，包括說明其目的及影響、所採用的方法，以及報告排放及能源消耗時所用換算係數的來源。可比較資料將於其後報告中提供。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間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本報告為我們的第十份ESG報告。我們在本報告中採用一致的ESG信息披露方法及一致的數據披露標準及統計方法，以便逐年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發佈形式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版本通過網絡發佈。股東及各持份者可登錄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silver.hk) 查閱本報告，如中文版與英文譯本存在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集團簡介

本集團致力繼續成為中國領先的全產業白銀、鈹金及貴金屬綜合企業，本集團業務涵蓋向上游收購具有勘探權的礦公司（部份由聯營公司珠峰黃金集團營運）、傳統的製造業至下游珠寶新零售業（現由聯營公司珠峰黃金集團營運）。我們在穩固現有白銀製造業務的基礎上，致力完善珠寶新零售業務，最終成為全球領先的全產業白銀、鈹金及貴金屬綜合企業。

於製造業務，本集團應用獨有生產模式，製造出優質的白銀、鈹金及其他有色金屬。透過聯營公司珠峰黃金集團於下游珠寶新零售業務，本集團以提供優質產品及多元化銷售渠道成為了本集團致勝的關鍵。

董事會聲明

為確保建立有效的ESG風險管理措施及內部控制制度，董事會負責指導可持續發展策略及ESG的匯報工作，而本集團的管理人員將在日常營運中執行該等策略並實踐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不時檢討及修訂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政策，以確保該政策有效達成持份者的期望及需要。董事會每年檢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目標、指標及關鍵績效指標，包括與排放、資源效率及人力資源指標相關者，以確保與本集團業務策略保持一致，及評估為加強可持續發展管治而實施措施的有效性。我們每年進行重要性評估及持份者評估，以確定及優先處理重大ESG以及風險相關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長遠而言，我們旨在提升業務的可持續性，並致力在環境保護方面維持更高標準的商業常規，尤其是在中央環保生態保護督察組嚴格執法的背景下，確實大幅度提升了製造業務分部下行業的環保准入門檻。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各持份者及其對本集團業務和ESG議題的看法。為了了解並理解各持份者的期望，本集團一直通過不同的參與方式和溝通渠道與各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本集團在制定業務和ESG策略時亦考慮了各持份者的關注議題，如下所示：

主要的持份者	關注問題	參與管道
聯交所	上市規則合規情況	聯交所網站上之公佈 會議 電話及電子郵件溝通
政府及監管機構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繳納適當稅項 安全及生產環境	現場檢查及核查 定期申報 新法例於憲報之公告 在其網站刊登年報及其他刊發資料
股東及投資者	投資回報 資料的透明披露 保護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 年報、公告及其他刊發資料 集團網站／聯交所網站公佈訊息 由專人負責之公司電郵
僱員	薪酬福利 保護僱員權利及權益 職業發展及培訓 辦公室防疫安全	定期會議 各方面培訓 內部網路及電郵 定期公司活動
客戶	安全及優質產品 良好關係 商業道德 售後服務 產品及食品安全	網站 定期業務拜訪 微信 互動性客戶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的持份者	關注問題	參與管道
供應商及合作夥伴	長期合夥關係 公平競爭 環境保護	採購合同、電子郵件、電話聯絡、面談 互動性供應商評估
媒體	企業管治 環境保護	關切議題溝通說明文件 網站
公眾及社區	環境議題 社區公益回饋	義工活動 社區訪問
非政府組織	廢棄物處理 環境合規管理	公開信息披露

重要性評估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與各管理層人員進行討論及透過不同渠道，進行重要性評估，列出主要持份者與本集團所關心的ESG議題，再評估有關議題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的風險，從而對重大環境及社會議題進行評估、劃定優先次序並加以管理。對於重要性評估，本集團已採取以下三個流程：



識別

- 透過多元渠道及內部討論
- 檢視及採納過往持份者參與活動時所關注的ESG議題
- 注意新興的ESG議題



訂立優先次序

- 綜合、分析及評估各方意見，以辨識潛在重要性議題，並為此等議題訂立優先次序



驗證

- 與管理團隊互動，以驗證重要性評估結果，確保這些議題與本集團尋求的可持續發展方向一致
- 將重要性評估結果向董事會匯報，並於ESG報告中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為本集團重大ESG議題之摘要：

環境	社會	氣候相關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控制 • 廢物管理 • 資源利用 • 能源管理 • 水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僱傭慣例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職業發展及培訓 • 預防童工和強制勞工 • 供應鏈管理 • 產品責任 • 客戶服務 • 保護私隱 • 知識產權 • 反貪污 • 社區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治理 • 氣候策略 • 風險管理 • 指標及目標

反饋

我們鼓勵持份者提供意見和建議，如閣下對本報告或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表現有任何意見，可發電郵至 cs@chinasilver.hk，本集團願意不斷作出檢討及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環境

A.1 排放及廢棄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及土地排放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物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相關中國的環境保護法例及規例，及無被處以重大罰款，非金錢處分或面臨有關環境違規的訴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1 排放

本集團致力於生產優質產品及服務，同時亦關注環保及氣體排放問題。本集團亦已遵守所在地的相關環保法例及規例，於報告期間沒有任何有關氣體排放的違規報告。

在整個生產、零售流程及日常業務運作中，本集團均提倡節能減排。在生產及零售流程中，把減少排放作為流程制定的一個要素。日常業務運作中，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電話會議和視訊會議設備，以減少出差次數，亦鼓勵員工循環用紙，從而減少因而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氣體排放

氣體排放主要來自車輛及製造業務分部的生產過程。在煉製及生產過程中，硫、顆粒物和其他污染物會隨之而產生，但本集團一直通過使用除塵系統、脫硫系統令氣體排放達致可排放水平。

本集團在運送流程中，大部份由客戶自行安排交通物流，亦有少部份由本集團安排使用第三方運輸公司之車輛及物流服務。本集團在使用三方運輸公司時會選擇政府許可且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運輸公司運輸危險品，因而未能就有關汽車氣體排放進行直接測算。

新珠寶零售業務分部銷售方法除了透過在展廳及實體店與客戶當面交收產品，其他透過網上銷售，都會外聘大型運輸公司負責運送產品。

以下為集團自擁有車輛及於煉製間生產之氣體排放量（概約數值）。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氣體排放量 (千克)		
氮氧化物 (註1)	6.47	3.96
二氧化硫	0.07	0.04
顆粒物	0.48	0.29

註1： 氮氧化物排放只計算車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2 所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的製造業務分部從事於中國製造、銷售及交易銀錠、鈀金及其他有色金屬的業務。本集團向供應商收購銀粉，即生產過程中的在製品，經過處理，返回綜合利用，從中提煉出有用的貴金屬。隨著生產設施的升級及加強，從銀粉到銀錠的過程中未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及。以下是報告期間本集團交付專門公司處理之無害廢棄物總量。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無害廢棄物		
用量 (噸)	0	0
密度 (註3)	0	0

註3： 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噸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30.63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13億元）。

珠寶新零售業務並不涉及有害廢棄物或污染問題，營運期間僅產生日常家庭無害廢棄物。有關廢棄物由物業管理公司統一收集及處理。基於本集團評估，該經營分部產生的無害廢棄物數量極少；因此並未對該分部的廢棄物進行直接計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害廢棄物

新生產線建成後，製造業務分部為達成錫和貴金屬（包括黃金、白銀及鈀金）清潔生產而對其生產設施進行升級改造。本集團致力於負責任的環境管理實踐，並將繼續與有關部門合作，確保其運營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於本年度及上年度，銀電解生產線未產生任何重大有害廢物。

廢水

無害廢水主要分別源自製造業務的電解生產過程的污水，本集團製造業務已建立一套獨立廢水管理系統，處理後的廢水全部將回收利用。製造業務需遵守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無機化學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等法律及規例，經處理後的廢水會排放至市政污水管道以符合標準。本集團致力於負責任的環境管理實踐並將繼續與有關機構合作，確保其營運符合國家標準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3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

廢渣處理

本集團製造業務從第三方購入原料，再重新運用，產生有價值產品，減少浪費。原料倉建設時嚴格按照危險廢物貯存的要求建設。日常運作上，各種原材料採購時，嚴格執行轉移聯單制，入庫後，根據原材料種類及金屬含量分門別類進行貯存，嚴禁混存。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採取措施改善其存儲系統及環境，以防止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本集團已修復受損倉庫地面及實施額外措施，確保嚴格按照有害廢物存儲規定存儲原材料。



廢水處理

廠區地面沖洗水、初期雨水收集後全部進入沉澱池逐級沉澱，沉澱後的廢水通過水泵抽至廢水處理系統，並在系統內經過四級步驟淨化。處理後的廢水全部將回收迴圈利用不外排。

為改善外排雨水中鉛及鎘排放濃度超過國家標準的排放限值的問題，本集團將持續與政府當局溝通及優化原材料存放環境及設備，以符合相關法律要求。

A.1.4 減排及減廢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旨在透過持續遵守監管標準，並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及技術升級實現持續減排，逐步改善排放表現，具體措施如下：

廢氣處理工藝

在煉製及生產過程中，硫、顆粒物和其他污染物會隨之而產生。本集團對環境保護不遺餘力，利用發展多年的冷卻沉降、布袋除塵過濾、城液噴淋脫硫、淨化排放等技術，有效達致可排放標準。除此以外，為確保我們任何時候均對排放作出有效監控，本集團於排放口安裝線上監測系統24小時不間斷監測。該數據會即時受到偵測及監控，如系統顯示數據有超標，系統會即時傳送給政府執法機構。因本集團的實時及有效監控，於本報告期間，並沒有錄得任何超出相關監管標準的排放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檢察

按照中國環境保護部有關建設項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指標審核，本集團密切監測及在建設備時同時考量及建立相對應的環保設施。本集團有效地遵守中國環境保護部就二氧化硫及顆粒物年度排放要求。

此外，本集團旨在透過工藝優化及循環利用措施減少廢物產生，並將繼續監測廢物水平，以期逐步降低整體廢物密度。本集團亦將繼續推行以下措施，以同時減少排放及廢物：

效益管理

本集團在營運的過程，把環境保護及資源效益納入考量要素，例如考慮以電話會議和視訊會議代替出差、鼓勵員工重複用紙、以電子檔代替紙質版、精簡庫存及交付程序以降低運輸頻率，以多方、有效的方法減少日常運作產生的排放及廢物的產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利用

本集團致力優化資源使用和生產及營運模式，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由於我們在營運過程中主要消耗電力和用水，為了降低耗用量，我們採取有效措施降低消耗量和提高資源效率。

A.2.1 直接及間接能源消耗

本集團致力鼓勵員工適量用電。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提高能源效率，例如減少用電，室內溫度保持在合理水平，選用高能源效益設備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能源用量情況如下：

資源利用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用量	密度 (註5)	用量	密度 (註5)
耗電量	千瓦時	528,102	172.4	874,470	203
柴油用量	噸	3	0.1	2	0.1

註5： 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相應單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30.63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13億元）。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水是本集團在生產中不可或缺的資源，因此，我們一直珍惜水資源，例如建設廢水處理設施，重覆用水等。於報告期間，我們在獲取適用水源上沒有遇到任何重大問題。以下是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用水情況。

資源利用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用量	密度 (註6)	用量	密度 (註6)
耗水量	噸	30,134	657	21,544	499

註6： 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噸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30.63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13億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3 能源使用效率及用水效率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旨在透過減少耗電量及採用節能設備提升能源效率，並持續監察能源密度。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循環再用及節約措施提升用水效率，並將隨時間監察用水密度。

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碳排放及提高能源效率；減少用電及令室內溫度保持在合理水平。本集團亦希望員工同心協力為環保出力。

本集團致力通過鼓勵員工減少電力、紙張及水資源的消耗，提升員工在工作場所的環境管理意識。在對新辦公室進行裝修時，本集團使用更節能的LED照明及空調。此外，我們在顯眼位置張貼告示，提醒員工離開辦公室時關掉電源，並在使用後立即關閉水龍頭。本集團大力鼓勵雙面打印、使用電子文檔及回收使用過的紙張，以減少紙張消耗。辦公室設有專用垃圾箱，以方便廢物分類及回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4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的商業活動是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的銷售，包裝材料大多是用作保存之用，如手飾盒及珠寶袋等，該物料視為完整產品的一部分，這部份包裝物料的使用並沒用作獨立統計。就本集團有統計的包裝物料而言，常用物料為塑料、瓦楞紙及紙張。以下是報告期間的本集團包裝用量。

主要包裝物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用量 (噸)	密度 (註7)	用量 (噸)	密度 (註7)
塑料	0.7	0.02	0.4	0.01
紙張	9.4	0.31	0.7	0.02

註7： 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噸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30.63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13億元）。

A.3 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影響以及為減低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運輸流程

本集團在選擇第三方運輸公司時，我們嚴格選取政府許可的合規第三方運輸公司。此第三方運輸公司必須提供合適車輛以杜絕液體、氣體在運輸過程中因管理不善或操作不當而產生跑氣、冒水、滴液、漏液的現象發生。

環保培訓及政策

員工對環保的認知有助集團環保政策的推行，因此，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環保有關的培訓，促使員工更自發地對環保出力、為我們的地球負責。同時，我們在當眼處張貼告示，提醒員工節約資源。亦把環保政策寫在員工手冊，從而向員工表達本集團對環保的重視。

防污措施及檢察

我們的廢水、廢氣等排放均經由認可第三方檢察。就政府當局提出需整改部份，本集團將與政府當局保持密切溝通，以就整改措施達成共識。此外，本集團已聘請一位外部環保專家就解決政府當局關注點的適當整改措施提供建議。

A.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的實際影響（包括極端天氣事件或對設備的損害）會直接影響營運並被視為營運風險。通過瞭解這些趨勢與自身業務的關連，有助我們作好準備，分析可能出現的風險和機遇，長遠而言有助把握機遇的潛在得益及建立本集團的應對能力。

為了應對氣候變化，本集團致力減少生產及營運過程中的碳排放及廢物的產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社會

僱傭及勞務實務

B.1 僱傭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及《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截至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共計擁有57名僱員（二零二四年：178名）。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我們的僱員均為全職員工。本年度減少109名僱員乃主要由於視作出售珠峰黃金集團及其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以及11名僱員辭職。同時，本年度本集團新聘12名僱員。我們深信員工是公司其中一個不可或缺的重要財產，僱員作出的貢獻成就了本集團的成功。我們著重與員工一同創造及維持公平且受尊重的工作環境。

通過嚴謹、透明的招聘流程，本集團在人才管理中成功達致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公平僱傭的公司原則。晉升機會乃根據僱員表現及能力給予合資格僱員，以實現有效的人才運用及職業發展。本集團參考行業慣例及基準，設有薪酬、激勵及績效管理制度。工作時間及休息期間均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安排。解僱程序按照既定內部程序及相關法律規定處理，確保流程公平合規。透過上述措施，本集團旨在支持僱員發展及讓僱員與本集團一起實現可持續長遠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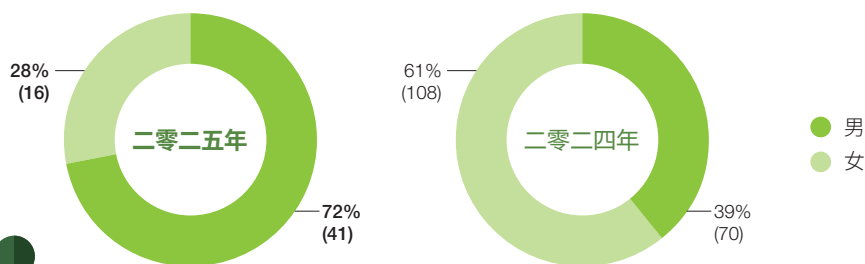
我們亦重視員工的意見，於集團中鼓勵員工發表意見，共同建立舒適的工作環境。因此，本集團設備收集員工意見的電郵跟收集箱，作為員工跟本集團其中一個的溝通渠道。有賴員工對集團的竭誠服務，我們成功的建設了一個多元融合、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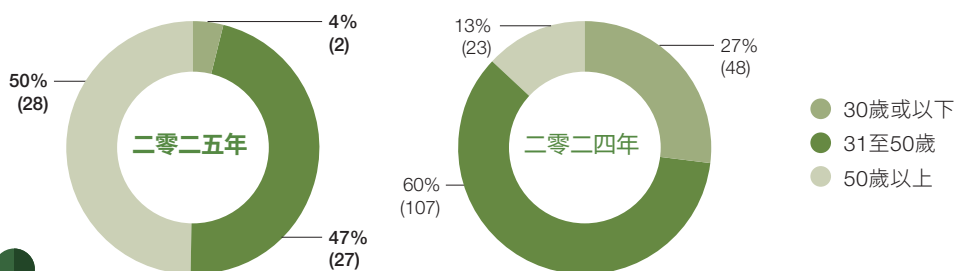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數據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的總員工人數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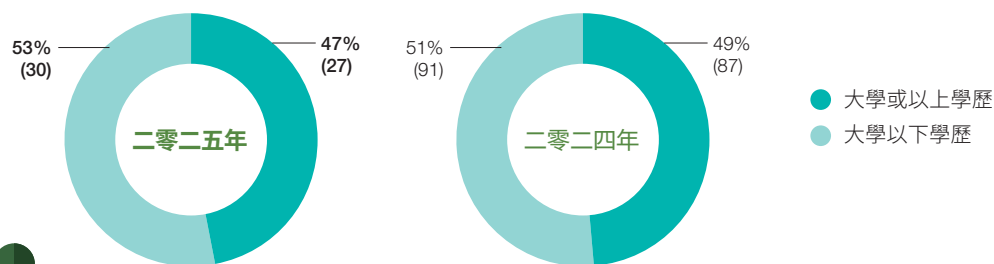
人員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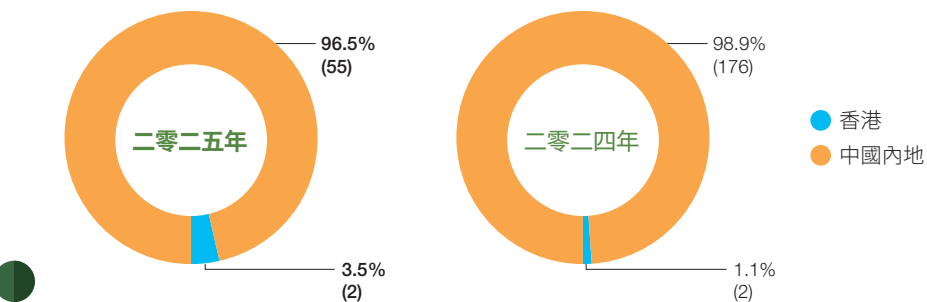
人員年齡分佈



人員學歷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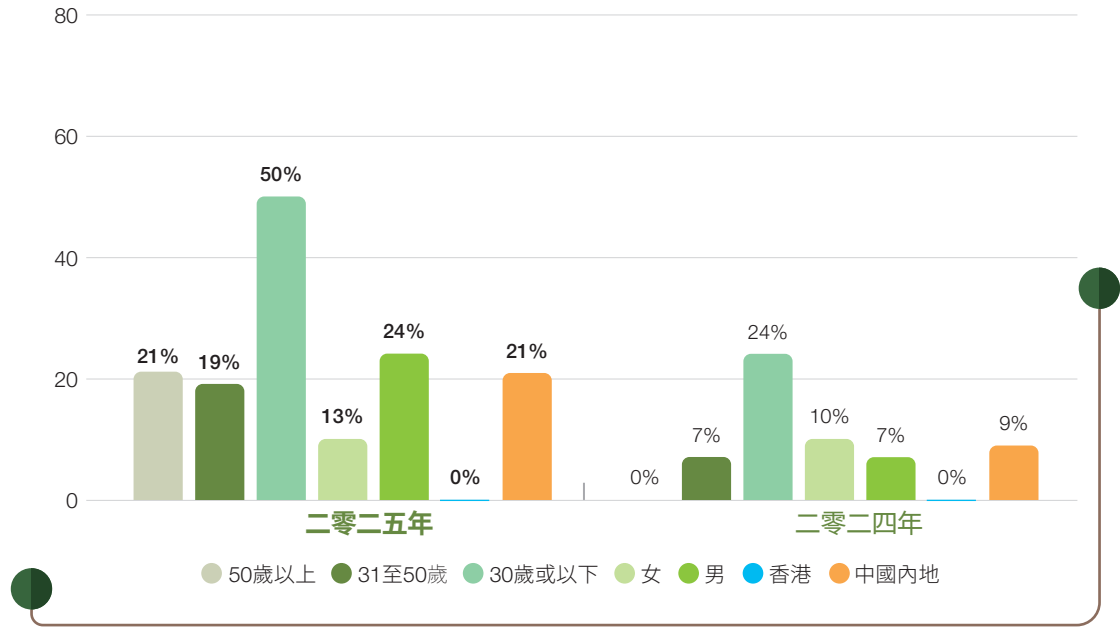
人員地區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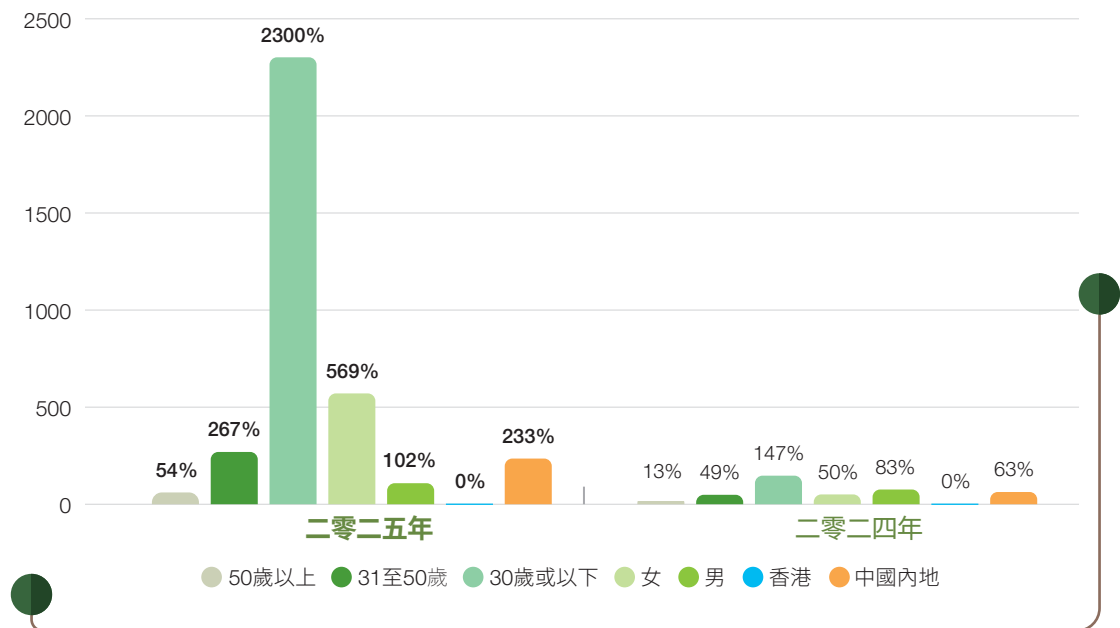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間的員工新入職跟流失率分析如下：

新員工入職率



員工流失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與安全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免受職業性危害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以確保員工在保障健康、衛生、通風、氣體安全、建築結構及逃生方法方面均屬安全的環境下工作。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及檢查監察上文所載僱員健康與安全措施的實施情況，並及時處理任何發現的問題，以確保持續改善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標準。

員工健康

本集團不僅遵守所有與僱員健康有關的相關法規，更進一步主動、積極地關心員工健康，為合適員工提供定期體檢，及監察生產場所危害因子的水平。

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放鬆的工作環境是集團的關注項目之一，工作間已推行各類措施，以配合政策推動。當中措施如下：

- 工作間內不准吸煙，濫用酒精及藥物；
- 提供整潔的休息空間；
- 工作間內有足夠的照明系統及走廊通道保持暢通，特別是逃生出口；及
- 提供可調較椅子及電腦螢幕，以保持正確坐姿及保護雙眼。

此外，本集團更在辦公場所設有適量的休閒設施及於辦公室放置綠色植物，務求員工在舒適的工作環境下工作，保持身心健康及提高工作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職業安全

本集團業務涉及生產線，員工的安全絕對放在集團營運的第一位。我們為員工提供眼罩、頭盔等安全設備，亦在工場當眼處張貼告示，提醒員工配戴本集團提供的合適裝備，確保所有員工在安全的工作環境下工作。本集團亦每月舉行最少一次的生產會議，於會中為員工提供有關職業安全的培訓，以保證員工對職業安全的認識及提高其警覺性。

我們對任何職業安全事故均採取防患未然的態度，本集團積極參與大廈舉辦的火警演習，制訂緊急逃生路線，並張貼於各處。我們亦按照法定的有關消防條例，設置防火設備及定期檢查。

過去三年各年（包括報告期間）均無錄得因工死亡個案，且報告期間內亦無錄得因工受傷個案。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因工受傷個案	宗	0	0	0
嚴重工傷個案	宗	0	0	0
工傷引致損失工作日	日	0	0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3 發展及培訓

為保持本集團及僱員的競爭力，人力資源團隊為僱員組織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支持彼等之個人成長及持續發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為員工提供多範疇的培訓計劃，包括新人入職培訓、公司政策培訓、生產效能培訓、職業安全培訓及在職進修培訓。於報告期間，員工參與培訓時數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均概約培訓時數 (小時)		
按資歷		
— 經理級或以上	1.75	2.4
— 經理級以下	0.84	0.5
按性別		
— 男性	0.71	0.7
— 女性	1.63	0.6

本報告期間，員工接受培訓的百分比為：經理級別或以上員工：100%；經理級別以下員工：100%；男：100%，女：100%（二零二四年：經理級別或以上員工：71%；經理級別以下員工：45%；男：63%，女：36%）。

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內部晉升機會，以認可彼等之出色表現及努力工作。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絕對不會聘用童工或非自願勞動。

本集團已採納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僱傭政策，並要求所有附屬公司嚴格遵守該等政策。於招聘過程中，本集團會對應聘者的年齡及背景進行盡職審查，並進行定期檢討以確保持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從而杜絕童工或強制勞工情況的出現。若發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個案，本集團將立即採取整改措施，包括終止有關僱傭或合約安排、於必要時向有關機關匯報，及加強內部監控及監察程序以防止再次發生。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出現任何違反有關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實務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包括製造業務及珠寶新零售業務的原材料供應商。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為確保金屬產品，本集團對供應商質素作出嚴謹篩選，包括在選取新供應商時作盡職調查，了解供應商公司背景及是否符合環保許可等，希望透過自身影響上一級供應商對環保及市場品質的承擔。

製造業務設有嚴格的評價和評審機制，確保供應商的合法性及供應品質。在甄選新供應商時，我們會優先選擇信譽較佳的潛在供應商，並對其生產和質量安全保證能力進行初步審核。其後，我們會對候選供應商的產品、生產能力及質量安全管理體系的實施情況進行調查；我們亦會於必要時要求候選供應商提供樣品作評估檢驗，以及進行實地評估。只有通過審核程序的供應商方可被納入合格供應商名單。此外，我們會對新供應商進行評審及基本概況查核，包括在到供應商的場所進行現場考核，審閱體系認證、產品安全認證證書、營業執照等證件，以保證供應商的合規情況。此外，本集團通過將環境考慮因素納入供應商篩選及採購流程中，推廣更具環保效益的產品及服務。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會優先選擇展現環境責任實踐的供應商，例如使用環保物料、採用節能生產方式、推行減廢措施，以及持有相關環境認證等。其後，本集團會基於價格、品質、交貨期及其他方面，以及遵守環境及社會規定的情況，定期對現有供應商進行評估。不合規的供應商將被淘汰，以確保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品質及可持續性。

如上所述，於入冊階段透過供應商盡職調查評估供應鏈上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包括評審供應商的監管合規狀況、環保許可、安全及勞工慣例，以及整體業務行為。入冊後，本集團會透過定期評估及評審機制持續監察供應商，包括評估品質、交付表現及環境及社會要求合規情況。倘識別潛在風險、缺失或不合規情況，本集團會進行跟進評審並可要求採取整改措施、加強監察，或（倘適用）終止供應商關係。本集團設立採購部門專責處理採購，為做到公平採購，我們以多方面比價。採購部門亦與客戶服務部直接交流，以適時了解客戶對產品品質的意見，從而將意見反饋供應商。

本集團建立了穩定的供應商網絡，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供應商約88家，包括66家製造業供應商和22家珠寶供應商，全為中國本地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商品說明條例》(香港法例第362章)、《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產品安全

為確保產品安全，我們在交付客戶前會對品質作出檢驗。產品設計時，亦會把產品安全性作出考量，對不同消費群眾負責。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因安全及健康事件而採取產品召回行動。

產品品質

誠信與品質，是本集團企業文化的基石。在白銀生產過程中，我們的化驗室會進行監測，符合國標一號白銀標準方可出廠。在產品及零售服務，以至整個售後服務達致精緻水平，為客戶提供非凡的購買體驗。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並無收到任何有關我們的產品及服務質量的重大投訴。

優越的服務體驗

於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下的線上業務，本集團設有網上平台，供客戶無時無刻可以選購貨品，本集團亦不時推出線上預售活動以展示我們的新產品，透過軟件協助，我們清楚了解客戶偏好及需要，作出即時反應以配合市場需求和提升客戶體驗。我們這幾年大力發展電商直播業務，實現了主播(商家)與消費者面對面的信息交流，通過直播的溝通入口可為消費者提供更好的產品與服務。同時，我們擁有強大的技術研發團隊打造珠寶行業「智能營銷決策支援系統」，該系統透過從線上平台及線下門店收集數據並對其加以分析，提供有關客戶行為及喜好的寶貴資料，讓零售商洞悉經營及業務策略。大數據分析不僅令我們瞭解客戶行為及喜好，亦讓我們洞悉營運及業務策略，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購物體驗及更優質的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售後服務

本集團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及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均設有售後服務。

就珠寶新零售業務，本集團不僅提供高質量的產品，更會配合一套完善的售後服務。為確保產品質量，本集團已制定質量保證流程，包括生產階段及銷售前實施產品檢驗及測試程序。我們的網站清楚列明有關購買後的事項，包括發票事宜、維修服務、翻新服務、退換、縮放尺寸、清洗護理、檢查及回購等細則，同時亦成立專業客服團隊於線上提供客服諮詢及處理投訴。

本集團繼往開來，以客戶的需要和意見作為核心考慮。本集團設立專門負責售後服務的團隊，團體適時反映給相應部門，與客戶積極跟進。我們明白優質客服除了專業的客戶服務員外，客戶的隱私也是不可或缺，因此，我們為客服部門提供獨立房間，確保客戶的需求跟隱私得到妥善的保障。

資料私隱及知識產權

本集團非常重視尊重及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私隱。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政策及程序，規管知識產權的識別、登記、使用及保護，並定期提醒僱員遵守適用知識產權法律法規的重要性。本集團對創新及藝術的熱誠，促使我們更加重視知識產權。在設計產品時，會以其獨特性為考量及為專屬產品及技術申請專利。於客戶數據方面，本集團透過會員計劃、社交媒體平台及本公司網站向客戶收集個人資料。本集團認同保障有關數據作為業務管理一部分的重要性，並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制定客戶數據保護及私隱相關政策及程序，規管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儲存及處理。為實施該等政策，客戶數據僅限獲授權人員於知情需要的情況下獲得，及僱員入職時須簽署保密協議，確保其明白保障客戶資料的責任。本集團亦採納內部監控及保安措施，防止未經授權獲得、披露或濫用個人資料。本集團透過內部監督及定期檢討監察該等政策的有效性，並及時處理發現的任何問題，以確保持續合規及保障客戶私隱。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違反任何關聯人士的知識產權及資料私隱。本集團會繼續確保供應商及客戶的知識產權及資料私隱受到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在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賄賂、敲詐、舞弊及洗黑錢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貪污條例》及《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

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廉潔自律，不貪污、不接受任何回扣。任何人不得利用職務之便擅自挪用本集團資金和財產，不得以權謀私，嚴厲阻止以任何形式的貪污、賄賂及不當付款。

本集團為建立一個公開、公平及透明的商業文化，杜絕一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違規活動，特別成立了廉正合規部，負責受理及審查相關舉報，決意打擊一切腐敗的銷售活動。

受理舉報包括但不僅於以下：

- 向集團員工索取或收受賄賂，賄賂包括現金，高檔禮品及任何形式的奢侈待遇；
- 行使職務期間存在利益衝突，如違反集團投資規定，及同時就職於集團供應商，商家及合作夥伴等；
- 員工外泄本集團機密資料及數據；及
- 員工利用職位謀取個人利益。

本集團鼓勵舉報者用實名舉報，並承諾保護舉報者身份，同時對舉報內容絕對保密。對所有已立案的調查，部門都會根據留下的聯絡方法將調查結果進行反饋。

本集團以誠為本，要求我們業務夥伴與本集團一致嚴格遵守反貪污常規，且只與以誠實且透明方式運營的供應商合作。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或其僱員概無涉及任何腐敗行為相關的法律案件。因此，概無可供報告的已結案件或結果。

為提高自律意識，本集團為董事會及僱員提供相關的反貪污及反賄賂培訓。所有新僱員均接受反腐敗商業道德及反洗錢培訓，以增強彼等的自律意識及強調誠信及道德的重要性。本集團的「反腐敗政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在本公司官網正式發佈且亦納入員工手冊。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主要以社會參與的方式來回饋社會，遵照「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積極、主動地參與公益事務。儘管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社區投資計劃分配重大資源，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其社區投資策略及考慮支持與其企業價值及可持續發展目標相符的有意義舉措的機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C. 氣候相關披露¹

C.1 氣候治理

為積極應對全球氣候變化挑戰，推動低碳可持續發展，並切實履行企業環境責任，本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國家法律法規及最新的上市條例，制定並持續完善氣候相關治理架構。

在治理層面，公司設立ESG工作小組，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組成。高級管理人員來自於各地區的財務管理人員。在董事會的指導及監督下，ESG工作小組負責定期評估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與機遇，制定氣候行動應對策略，並向董事會提交可行性方案以供審批及落實相關政策。董事會在ESG工作小組的支持下，定期評估是否具備充足合適的技能與能力，以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於有需要時透過培訓、聘任外部專家及專題學習等方式強化有關能力。ESG工作小組亦專責執行ESG各項議題（包括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與評估工作。ESG工作小組定期開展風險管理工作，嚴格落實風險識別、風險分析評估、風險控制、風險應對、總結及持續改進等完整流程，確保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機制得以持續有效運作。ESG工作小組透過董事會會議、管理層報告及書面資料，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及如發生重大環境事件或監管變動，亦會作出臨時匯報，可確保董事會能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在監督本公司策略、主要交易及風險管理流程時，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納入考量，包括考慮相關權衡。相關成果透過年度董事會會議、定期管理報告及書面材料進行匯報；針對重大環境事件或法規異動，則透過即時會議或電子通訊確保董事會掌握最新資訊。董事會在ESG工作小組的支持下，監督氣候相關目標的設定，並透過定期匯報監控有關目標的進度。在適當情況下，相關表現指標會納入管理層表現評核及薪酬政策考量。未來，本公司將致力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納入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以確保相關職能之間協調運作。

C.2 氣候策略

本公司已逐步將氣候相關策略融入整體業務模式及長期戰略規劃，結合自身全產業鏈佈局（涵蓋上游礦地勘探、製造業務及下游珠寶新零售）與行業發展趨勢，持續評估氣候變化帶來的潛在風險與機遇，並將相關因素系統納入經營決策流程。

¹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份之氣候相關披露要求披露資料。鑒於本公司之氣候管理體系仍在持續建構中及相關數據收集及分析能力仍在發展階段，若干資料（尤其D部份第22至27段所載內容）於現階段暫未披露。相關量化指標仍在制定中，並將於適當時候在未來報告內逐步完善及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策略層面，本公司一方面主動應對氣候風險，另一方面積極把握能源轉型及低碳經濟所創造的市場機遇，推動業務增長與國家雙碳目標及全球可持續發展目標深度協同。面對碳排放、氣候及環境相關法律法規日益嚴格的監管要求，部分高耗能或環境不友好的設備及企業將面臨淘汰壓力，或逐漸被市場及消費者所摒棄；有鑑於此，前瞻性地梳理運營及價值鏈各環節對能源、水資源、環境條件及基礎設施的關鍵依賴，重點關注環保條例、極端天氣事件、長期氣候趨勢及能源結構轉型可能對上游礦產供應產能、能源與水資源穩定性，以及物流運輸條件造成的影響，從而可能對業務連續性、交付能力及經營成本帶來潛在財務影響。

以二零二二年本公司持續整改生產設備整改為契機，本公司引入的銀電解生產線為行業領先的高電流無殘極生產線，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污水及工藝酸霧、廢氣。污水會經分類收集經PH值調節，沉澱處理等工序滿足《無機化學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要求，再與廢氣淨化系統排水合併回收蒸餾再用。而工藝酸霧、廢氣會經多重冷凝回收及鼓泡吸收等工藝令排放濃度可滿足《無機化學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要求。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評估了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實體風險及氣候相關機會對其資產及業務活動的潛在財務影響且並無發現任何存在重大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實體風險的資產或業務活動，亦無與氣候相關機遇存在重大關聯性。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發展，並隨數據可得性及分析能力提升，完善其評估方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就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專項撥付任何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及因此並無就此確認相關金額。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潛在財務影響，並於將來適時考慮相關資本分配。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主要集中於製造業務、珠寶新零售業務及礦產勘探（統稱「**三個業務分部**」），連同其對本集團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影響、其預期財務影響（如財務狀況、財務表現、現金流量、融資渠道及資金成本），以及本集團現有及計劃策略及決策分析如下。本集團尚未發現因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而須專門對業務模式或資源分配作出任何重大現行或預期變動及將持續監察氣候相關風險、監管規定及市場慣例的發展，以隨著氣候風險評估能力隨時間逐步提升，重新評估是否需要調整資源分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深入了解各類風險及機會對本集團之潛在影響，經考慮各項風險或機遇的特性等因素，我們已基於分析我們的業務模式及價值鏈，對時間範圍進行分類：

時間範圍	短期	中期	長期
定義	1-3年	4-10年	超過10年

上述時間範圍與本集團內部策略規劃及決策週期一致。其中：

- 短期 (1至3年)：**與本集團年度預算編製、營運規劃及短期資金分配週期一致。此期間內的氣候相關風險 (如極端天氣事件或監管變動) 已納入營運風險管理、成本控制措施及短期業務持續性規劃，包括物流安排及門店營運。
- 中期 (4至10年)：**與本集團中期業務發展及投資規劃週期相對應，包括拓展珠寶新零售業務及推進礦產勘探項目。此期間內的氣候相關考量因素 (例如環境法規變動、資源供應狀況及市場偏好) 已納入資本開支規劃、供應鏈管理、技術升級及產品發展策略中。
- 長期 (超過10年)：**反映本集團長期策略定位及資產生命週期規劃，尤其與礦產勘探項目、基礎設施韌性及可持續發展轉型相關。此期間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包括慢性實體風險及向低碳經濟轉型) 均納入長期投資決策、商業模式優化及資源配置策略中，包括採用低碳技術。

本集團透過使氣候相關風險評估與該等規劃時間範圍匹配，確保將氣候相關考量因素納入營運、投資及策略層面之決策流程。隨著本集團氣候風險評估能力及數據可用性的提升，本集團將不斷優化有關匹配機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氣候風險／ 機遇	時間範圍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 影響(涵蓋三大板塊)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 預期財務影響 減緩措施
實體風險 (急性)	極端天氣 (如颱風、 暴雨、西藏 極端寒冷／ 雪災)	短期	<p>製造業及珠寶新零售：極端降水可能沖毀生產設施，導致停工停產。颱風或暴雨中斷生產經營受阻及物流配送，影響訂單交付。</p> <p>礦地勘探：西藏冬季為當地帶來極端天氣及風雪，勘探會於冬季全面中斷。</p>	<p>增加修復與營運成本、收入減少、資產損失。</p> <p>定期檢查排水系統及防洪閘門；關注生產基地的實時天氣情況，及時進行極端天氣預警；針對西藏項目制定專門的極端氣候應急預案，保障員工安全。</p>
實體風險 (慢性)	平均氣溫上升與水資源 緊缺	中長期	<p>製造業及珠寶新零售：增加電解生產線及加工生產線的冷卻負荷與能耗；增加辦公室及倉庫的空調能耗。</p> <p>礦地勘探：平均氣溫上升致使永凍土融化，永凍土不穩會威脅採礦設施與運輸道路安全；水資源供應的波動將直接影響後續洗選工藝。</p>	<p>增加能源與水資源成本、潛在資產減值。</p> <p>引入節能設備，選用高能效的生產設備，空調與LED照明；加強廢水循環利用系統；針對西藏項目，建立高精度實時監控系統，預警地質滑坡與凍土變化，要求外包供應商符合綠色礦山建設。</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氣候風險／ 機遇	時間範圍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 影響(涵蓋三大板塊)	預期財務影響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 減緩措施
轉型風險 (政策 法律)	環保監管趨 嚴與 碳定價 機制	短期／中期	<p>製造業及珠寶新零售：國家及地方政府的中央生態環境保護督察組對能源消耗總量與強度的管控，高耗能產能面臨升級壓力；需遵循更嚴格的包裝物料回收與碳足跡披露要求。</p> <p>礦地勘探：西藏生態保護政策可能大幅提升礦產普查的環保合規准入門檻。</p>	合規成本上升、增加環保改造的資本支出。	評估目前生產設備是否符合最新環保標準，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生產設備，加強廢水循環利用系統；針對西藏項目，建立高精準度實時監控系統，要求外包供應商符合綠色礦山建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氣候風險／ 機遇	時間範圍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 影響 (涵蓋三大板塊)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 減緩措施
轉型風險 (市場 技術)	低碳產品偏 好與技術 轉型	中長期	<p>製造業及珠寶新零售：消費者與下游客戶對產品生產過程的碳足跡要求日益增加，傳統高能耗工藝面臨市場遺棄，長遠需考慮調整綠色生產鏈</p> <p>礦地勘探：需引進低碳勘探技術以減少對山南區自然環境的破壞。</p>	<p>品牌價值下降、研發成本增加、收入流失。</p> <p>投入研發低能耗精煉技術及資源再生技術，提升「循環材料」在產品中的佔比；爭取第三方低碳產品認證，回應市場對環保產品的溢價需求；佈局自動化與無人化開採設備，降低極端環境下的勞動強度，提升資源回收率。</p>
氣候機遇	資源效率與 廢棄物 資源化	中長期	<p>製造業及珠寶新零售：配合城市低碳轉型政策，導入智慧照明與空調能源管理系統，降低營運碳強度，避免因高能耗被加收電費附加費。</p> <p>礦地勘探：研究綠色勘探模式，減少無效作業帶來的資源與能源消耗。</p>	<p>降低能源消耗、減少廢物處理費用。</p> <p>建立資源效率監測體系，設定降本指標；推行全面資源利用政策。</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氣候風險／ 機遇	時間範圍	對業務模式及價值鏈的 影響(涵蓋三大板塊)	預期財務影響	現行及預期適應及 減緩措施
氣候機遇	產品、服務 與數位化 韌性	短期／中期	<p>製造業及珠寶新零售：打 造綠色品牌及綠色生 產線；透過研發新綠色 業務回收其他貴金屬 等，開拓新業務。</p> <p>礦地勘探：引入數位化勘 探系統，在後續挖掘開 發時使用綠色礦山建 設。</p>	研發費用上 升，資本開 支上升。若 能成功開發 其他綠色業 務，將帶來 收入	申請綠色產品認證；利用 大數據優化營運與物 流頻率以降低排放

附註：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財務影響之量化資料並未披露，原因為有關影響無法單獨識別且存在重大計量不確定性。本集團亦正在建立相關評估能力且目前並無足夠資源提供有意義之量化估算。

於上述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透過選取與其營運相關之關鍵情景，經考慮其性質、發生可能性、頻率及潛在影響程度，識別出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此乃經參考相關國際框架及基於合理假設作出，包括監管發展及市場趨勢。本集團於其整體風險管理框架內，識別、評估、釐定優先次序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以及其他業務風險，並按其潛在影響釐定風險優先次序。本集團將透過ESG工作小組及董事會的工作持續監察有關風險及機遇，進一步說明載於本報告C.1氣候管治一節。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強化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並加強數據收集及評估方法。儘管上述分析仍為定性分析，本集團將隨數據及能力提升，進一步優化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韌性與業務轉型路徑

氣候相關舉措目前由本集團內部資金提供資源並已納入整體預算編制、資金分配及營運規劃流程。於報告日期，鑒於本公司現時營運產生之排放水平相對較低，本公司認為其策略及商業模式對已識別之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仍具抵禦能力。然而，本公司對氣候抵禦能力的評估仍存在不確定性，主要來自其價值鏈，包括水電資源消耗、產品使用過程中的能源效率，以及其整個供應鏈的資源利用水平。由於本公司持續優化其生產及營運管理模式、透過自動化及數碼化技術逐步提升資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及環境影響，本公司保持隨時間調整策略的靈活性，包括投資節能設備及低碳技術；同時積極提高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將氣候與環境因素全面納入供應鏈管理，並加強氣候風險評估與低碳技術研發，探索更多綠色創新路徑，以減少對關鍵資源的依賴、降低潛在不利影響，並支持企業向更具韌性及可持續性的方向穩健發展。本公司目前尚未制訂正式的氣候相關轉型計畫。然而，本公司正在經考慮監管發展、市場趨勢及技術進步，逐步制定其方針。有關方針基於多項假設，包括環境標準監管持續收緊、市場對低碳產品需求不斷增加，以及具商業可行性之低碳技術可獲得性。

C.3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管理流程，涵蓋識別、評估、分析及應對四個關鍵階段。在制定風險管理策略時，本集團注重將氣候風險與其他業務風險整合，特別關注影響程度及發生可能性較高的項目，並分配充足資源，確保相關應對策略及決策能力全面涵蓋能源管理、產品創新及供應鏈等關鍵領域。

在實踐層面，鑑於本集團目前尚未識別到在中短期內對業務正常營運構成重大風險或顯著機遇的氣候相關事宜，在考慮成本效益原則的同時，積極推動低碳轉型。具體措施包括持續提升資源與能源利用效率、逐步研究及發展低碳及綠色技術的可行性，並將減排及能源優化策略納入目標制定範疇，同時結合氣候風險管理與供應鏈綠色管理，以提升對極端氣候事件的適應能力及整體營運韌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正逐步推進氣候相關財務影響評估，重點關注資本支出、營運成本、資產價值變動等財務範疇。於報告期內，氣候相關因素（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有限，由於本集團於環保產品研發方面的投資目前已納入本集團常規業務預算，且並無單獨分類為重大資本開支，亦未納入內部碳定價機制。此外，本集團並未識別出任何預期會於下一個年度報告期內導致其資產或負債賬面金額出現重大調整的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建立更精細化的財務影響評估機制，將氣候相關的資本開支納入專項風險管理框架。我們致力於逐步收集並披露定量數據，以更直觀、透明的方式展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集團資產負債表及利潤表的預期財務影響。

C.4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量為本集團持續追蹤和監察的主要指標，當中包括範圍1（直接排放）、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及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及氧化亞氮(N₂O)。

製造業務分部產生溫室氣體源自於使用電力及生產時燃料燃燒的能源排放。珠寶新零售業務產生溫室氣體源自於加工車間使用電力、辦公室外購電力和用水、僱員乘坐飛機出外公幹、探訪客戶的私家車。礦地勘探業務相關的水和電力費用由合作夥伴承擔或會包含在租賃／勘探費用內，合作夥伴未能提供上述的消耗量，故我們未能對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直接測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

	範圍1 - 直接排放	範圍1 - 直接排放	範圍2 - 能源間接排放	範圍3 - 其他間接排放
污染物類型	二氧化硫(SO ₂)、二氧化碳(CO ₂)及甲烷(CH ₄)	氮氧化物(NO _x)及懸浮微粒(PM)	二氧化碳(CO ₂)	二氧化碳(CO ₂)
主要數據輸入	每月柴油採購收據及車隊加油記錄	公司私家車之行車日誌及里程錶記錄	公用事業公司的自動讀電及每月結算發票	自動儀表讀數、自來水公司每月結算發票及公司差旅記錄
計量方法及公式	燃料總體積(升) × 特定排放係數	總行駛距離(公里) × 特定排放係數	總耗電量(千瓦時) × 電網排放係數	總消耗量(立方米) × 特定排放係數； 總行駛距離(公里) × 特定排放係數
數據來源及排放係數	香港交易所指引：「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香港交易所指引：「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官方國家因子「關於發佈2024年電力碳足跡因子數據的公告」(生態環境部、國家統計局、國家能源局)	香港交易所指引：「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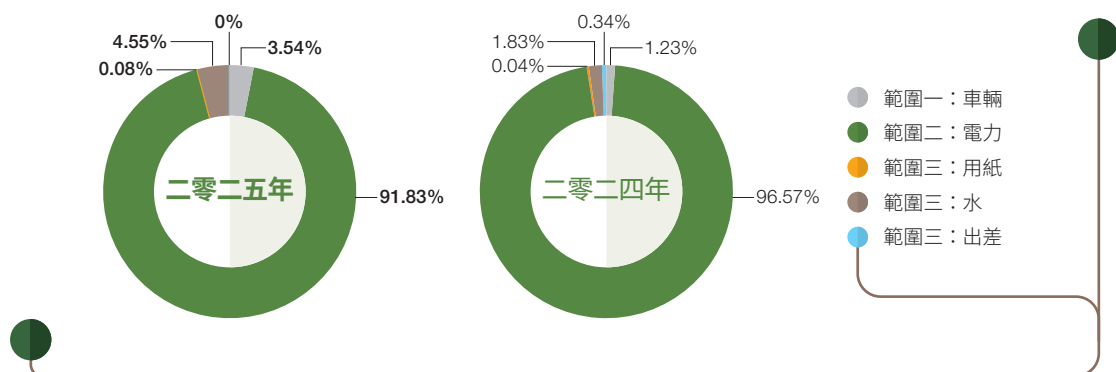
本集團業務流程中產生的溫室氣體主要包括範疇一：車輛；範疇二：辦公室及倉庫用電及煤氣；及範疇三：僱員、辦公室及倉庫用紙及用水及出差。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二氧化碳(CO₂)。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氧化碳 當量排放 (噸)	密度 (註2)	二氧化碳 當量排放 (噸)	密度 (註2)
範圍1—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流動源的燃料燃燒所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12	0.38	7	0.17
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				
主要來源為購買電力	304	9.93	569	13.19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政府部門處理食水及污水時而消耗的電力	15	0.5	11	0.25
僱員乘坐飛機出外公幹	0	0.00	2	0.05
	331	10.81	589	13.66

註2： 密度為集團收入每億元人民幣而產生之噸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30.63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13億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氧化碳排放量



氣候相關目標

本集團於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方面已取得顯著階段性成果。在此基礎上，本集團旨在持續遵守適用法規標準，並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及技術升級實現持續減排，從而逐步改善排放表現，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度，將透過定期檢討能源消耗及排放數據予以評估。為確保資源優化配置，本集團下階段氣候目標將聚焦於保持行業內高水平的能源效率，同時密切關注新興低碳技術及綠色營運設備，並在適用時及時採用。

在具體業務表現上，隨著完成設備升級二零二二年新舊設備的更迭，本集團製造板塊的減碳成效斐然，其二氧化碳排放量已由二零二零年的7,252噸大幅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331噸逐年減少，充分展現了早期的減排決心，目前的碳排放表現亦穩居行業標準的合理甚至領先區間。至於珠寶新零售業務，因其營運性質產生的碳排放量對集團整體影響並不重大，我們將持續透過日常行政節約與能耗強度控管來維持其綠色營運。本集團目前並未就決策實施內部碳定價機制，亦未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經考慮其業務發展及監管規定，繼續評估將來採用該等機制的可行性。

展望中短期的氣候策略，針對礦地勘探等新興業務，本集團將戰略重心向價值鏈延伸。我們承諾在兼顧商業營運效益的前提下，優先評估並選用具備「綠色礦山」資質的企業作為合作夥伴，從業務源頭深化氣候風險的防禦能力。

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氣候相關目標，即下文所載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以監察其在實現改善環境表現及支持向低碳經濟轉型之戰略目標方面的進展。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法律或法規規定須達成之氣候相關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本集團已設定量化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基準年，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將本集團溫室氣體總排放量減少1%。

(a) 訂立目標所採用的指標

目標乃基於按照國際認可標準計算的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總量進行計量。

目標涵蓋本集團排放的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及一氧化二氮(N₂O)，均為其營運產生的主要溫室氣體，並包括範圍1 (直接排放)、範圍2 (能源間接排放) 及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目標乃參考本集團歷史排放表現、營運狀況及計劃效益提升而制訂，並非透過正式的行業脫碳方法得出。本集團將持續關注行業計算方法的發展，並於適當時考慮採用更先進的方法。

(b) 目標的目的

目標的目的為緩解氣候變化及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及可持續發展。

(c) 適用範圍

目標適用於本集團在報告邊界內的主要業務活動。提升營運效率、優化資源運用，並於各業務分部逐步採用低碳技術，例如加強辦公場所的能源管理等內部措施達成目標。

(d) 目標期間

目標期間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e) 基準期間

計量進度的基準年份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f) 里程碑或中期目標

本集團每年檢討排放表現，以監察達成目標的進度。雖然並未設定具體的中期量化里程碑，但本集團旨在於目標期間逐步減少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g) 目標的性質

此為基於本集團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的絕對減排目標。

本集團目前並無計劃使用碳信用額或其他抵銷機制以達成溫室氣體減排目標。由於本集團之目標為總排放量減排目標，因此有關使用碳信用額（包括依賴程度、核證計劃及信用類別）的披露並不適用。本集團將經考慮監管發展及市場慣例，持續檢討其應用碳信用額的方針。

(h) 符合國際氣候協定

於設定目標時，本集團已考慮《巴黎協定》及控制氣溫升幅的整體目標，以及相關國家及地區的氣候承諾，包括碳達峰及碳中和舉措。目標經考慮本集團營運規模及業務性質，反映本集團為實現該等目標作出貢獻的承擔。

設定、檢討及監控氣候相關目標

本集團已制定一個內部框架，用於設定、檢討及監控其氣候相關目標。

(a) 目標設定及驗證：

溫室氣體排放目標乃參考歷史表現、營運計劃及相關市場慣例於內部制訂，且於報告期間內，目標及設定上述目標的方法並未經獨立第三方驗證。

(b) 檢討流程：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氣候相關目標、監察隨時間排放趨勢，並透過排放數據的按年對比，評估目標達成表現。本集團亦會參考營運因素（包括生產水平、能源使用及效益提升）分析表現變動。

(c) 監察指標：

本集團利用量化指標監察目標之進展，包括：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 按範圍劃分之排放量（範圍1及範圍2，以及適用情況下之範圍3）；及
- 相關營運數據，例如能源消耗。

本集團會定期追蹤有關指標，並與二零二五年基準年作出比較，以評估表現。

(d) 目標修訂：

對氣候相關目標的任何未來修訂將參考本集團業務策略、監管發展或營運狀況的變動而作出，及將與有關修訂的理由解釋一併披露。此外，本集團將披露有關未來報告期間內各項氣候相關目標的表現情況以及分析表現趨勢或變動的資料，使持份者能夠了解表現的驅動因素及目標達成進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1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B部分：強制披露規定

ESG指標		章節
管治架構	<p>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董事會聲明
匯報原則	<p>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p> <p>重要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i)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ii)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p> <p>量化：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p> <p>一致性：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p>	董事會聲明
匯報範圍	<p>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p>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ESG指標		章節
A1排放物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排放及廢棄
一般披露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資源使用	有效使用資源 (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的政策。	A.2資源利用
一般披露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 (如電、氣或油) 總耗量 (以千個千瓦時計算) 及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每生產單位估量。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對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影響以及為減低影響而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採取的行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僱傭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3發展及培訓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勞工準則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B5供應鏈管理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6產品責任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7反貪污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B8社區投資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B8.1	專注貢獻範疇 (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如金錢或時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ESG指標

章節

管治

管治

1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
-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 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
 - (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 (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
 - (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
 - (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見第37段至第40段)，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見第35段)；及
 -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
 - (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
 - (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

董事會聲明

C.1氣候治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策略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p>20.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p> <p>(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p> <p>(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p> <p>(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p> <p>(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p>	<p>A.4氣候變化</p> <p>C.2氣候策略</p>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p>21.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p> <p>(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p> <p>(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p>	<p>C.2氣候策略</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策略和決策	<p>22.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p> <p>(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p> <p>(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p> <p>(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p> <p>(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及</p> <p>(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22(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p>	C.2氣候策略
	<p>23.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p>	C.2氣候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
及現金流量

當前財務影響

24.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C.2氣候策略

預期財務影響

25.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 (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
 - (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
-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C.2氣候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氣候韌性

26.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 (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
 -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 (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
 -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
 -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
 -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 (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
 - (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
 - (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

C.2氣候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

2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
 - (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 (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
 - (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
 - (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 (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
 - (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
 - (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
 - (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
 -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 (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
 -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C.3風險管理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28.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 (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C.4指標及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p>29. 發行人須：</p> <p>(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p> <p>(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p> <p>(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p> <p>(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p> <p>(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p> <p>(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p> <p>(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p>	C.4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30.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C.4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31.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C.4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機遇	32.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C.4指標及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資本運用	33.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C.2氣候策略
內部碳定價	34.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C.2氣候策略
薪酬	35.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C.4指標及目標
行業指標	36.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氣候相關目標	<p>37.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 (b) 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 (c) 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 (d) 目標的適用期間； (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 (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如有）； (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 (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 	C.4指標及目標
	<p>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 (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 (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 (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 	C.4指標及目標
	<p>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p>	C.4指標及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標

章節

	<p>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 (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 (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 (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 (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 (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消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消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 (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消效果的假設）。 	C.4指標及目標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p>41. 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p>	C.4指標及目標